

#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现将监事会在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项会议和经审议通过的议案等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0 年 2 月 2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7-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调整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 1-3 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0年7月22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0年1-6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0年9月28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020年10月28日	第二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年11月13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2020年12月26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二、2020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20年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定价公平合理，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价格公允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 （五）公司内部控制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 （六）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七）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对制度进行修订。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相关要求，及时向监管部门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表并做好相关内幕信息

登记及保密工作。

### 三、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 （一）加强监督检查，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从严把关，提出书面意见，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 （二）加强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

监事会将有针对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遵循诚信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1 日